

山东中医药大学文件

校字〔2016〕75号

山东中医药大学 关于成立学校第七届学术委员会的通知

各部门、单位：

为规范和加强我校学术委员会建设，根据《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》（教育部令第35号）、《山东中医药大学章程》（山东省教育厅高等学校章程核准书（第34号））和《山东中医药大学学术委员会章程》（校字〔2016〕52号）精神，经二级学院推荐、学校专题研究和民主选举，学校决定成立山东中医药大学第七届学术委员会，具体名单如下：

主任委员：王振国

副主任委员：（以姓氏笔画为序）

王世军 田景振 张 伟 张成博 赵升田 高树中

委员：（以姓氏笔画为序）

于慧玲 王庆领 冯秀云 乔明琦 刘更生 刘黎青

毕宏生 齐元富 齐向华 宋 洁 张永清 张庆祥

张学兰 张晓杰 李 刚 李 丽 李可建 杨佃会

陈莉军 周东民 赵清华 徐云生 崔瑞兰 曹 慧

韩 涛 谭奇纹

特邀委员：（以姓氏笔画为序）

刘 炬 刘新泳 师 彬 岳寿伟 赵家军 赵渤年

秘书长：李可建（兼）

副秘书长：马 婷

秘书：邓华亮 刘江亭

山东中医药大学

2016年10月26日